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中正大學 函

地址：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一段168號

承辦人：洪偉琪

電話：05-27270411#10221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astvicky@ccu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中正法院字第11025100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正法學高階主管法律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海報.jpg、中正法學高階主管法律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說明會海報.jpg

主旨：敬請協助周知本校「法學院高階主管法律碩士在職專班」招生說明會及招生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「法學院高階主管法律碩士在職專班」於110學年度辦理招生，本專班理論與實務並重，加強培訓企業、財稅法規方面之法遵人才，並因應國家培養高科技與AI相關法規之人力資源為主要目標。
- 二、本校法學院將於110年11月06日(星期六)上午10:30於本校台北聯絡處(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10樓之二 壽德大樓)辦理實體/線上同步招生說明會，相關活動說明請參照法學院網頁 <https://deptclaw.ccu.edu.tw/index.php?option=module&lang=cht&task=pageinfo&id=411&index=1>。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AQedxF1aeCa9NccG8>
- 三、考試報名日期：110年12月16日至111年1月11日止。(一律採線上報名)
- 四、考試方式：審查佔50%、口試佔50%，免筆試。
- 五、報考資格及作業時程，可至本校招生網頁查詢招生簡章。
- 六、連絡電話 05-2720411 分機 25005，聯絡信箱：astvicky@cc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新聞傳播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大陸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、監察



1100383525 (來文)

院、立法院、行政院、考試院、司法院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、行政院主計處、  
財政部南區國稅局、財政部中區國稅局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
副本：法學院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